

以下第I-1至I-2頁所載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文件。此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的要求擬備，並以本公司董事及聯席保薦人為收件人。

[草擬本]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信頭]

致第七大道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董事及廣發融資(香港)有限公司及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

序言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謹此就第七大道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載於第I-3至I-76頁)作出報告，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貴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各年度(「往績記錄期間」)的合併損益表、合併全面收益／(虧損)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I-3至I-76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報告的組成部分，其擬備以供收錄於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月[●]日就[編纂]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進行[編纂]而刊發的文件(「文件」)內。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編製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並對其認為就使歷史財務資料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我們的意見向閣下報告。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證據。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

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編製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所作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意見提供了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編製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下事項出具的報告

調整

在擬備歷史財務資料時，未對第I-3頁中所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任何調整。

股息

我們參考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其包含有關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公司就往績記錄期間所支付股息的資料。第七大道控股有限公司並無就往績記錄期間派付任何股息。

貴公司無法定財務報表

貴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並未擬備任何法定財務報表。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八年[●]月[●]日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 歷史財務資料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報表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國際審計與鑑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審核（「相關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及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人民幣千元」）。

合併損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375,611	403,151	445,295
成本	8	(62,881)	(43,601)	(37,881)
毛利		312,730	359,550	407,414
研發開支		(149,544)	(90,667)	(92,518)
銷售及營銷開支	8	(5,745)	(46,237)	(16,156)
行政開支	8	(16,754)	(26,198)	(31,803)
由管理層收購產生的股份酬金開支	8、9(c)	(13,461)	(228,840)	—
其他收益	6	39,347	24,732	21,361
其他收入淨額	7	5,204	5,577	5,260
經營溢利／(虧損)		171,777	(2,083)	293,558
財務收入	10	11,291	6,778	6,267
財務成本	10	(1,243)	(5,136)	(7,281)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10	10,048	1,642	(1,014)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7	36	7,306	31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攤薄虧損	17	—	(4,500)	(13,612)
除所得稅前溢利		181,861	2,365	279,245
所得稅開支	11	(13,130)	(19,205)	(22,064)
年內溢利／(虧損)		168,731	(16,840)	257,181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168,731	(16,840)	257,181
每股盈利	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全面收益／(虧損)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虧損)		168,731	(16,840)	257,181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扣除稅項		—	2,986	5,373
貨幣換算差額		710	3,351	(3,217)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收益	17	(112)	(883)	866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598	5,454	3,022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69,329	(11,386)	260,203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				
(虧損)總額		169,329	(11,386)	260,20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22,327	22,592	19,895
土地使用權	15	—	74,339	73,056
無形資產	16	31,267	32,851	30,90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7	186,644	201,090	175,26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9	3,521	10,339	41,97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	—	80,00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19,601	10,600	7,848
受限制現金	23	170,380	169,694	2,72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	8,966	7,789	6,326
		<u>442,706</u>	<u>529,294</u>	<u>438,007</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20	123,136	149,768	101,36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86,561	46,718	42,114
可收回所得稅		3,328	7,730	45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	123,587	43,000
受限制現金	23	—	—	162,3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51,794	47,854	130,186
		<u>264,819</u>	<u>375,657</u>	<u>479,455</u>
總資產		<u>707,525</u>	<u>904,951</u>	<u>917,462</u>
權益及負債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合併資本	24	10,000	10,000	10,042
其他儲備	25	34,759	26,752	29,774
保留盈利		233,387	458,848	516,029
總權益		<u>278,146</u>	<u>495,600</u>	<u>555,845</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26	145,885	182,114	47,573
遞延收益	27	4,116	1,494	5,592
遞延所得稅負債	28	—	995	2,785
		<u>150,001</u>	<u>184,603</u>	<u>55,95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收款項	29	205,692	127,787	137,348
借貸	26	—	6,138	112,178
即期所得稅負債		—	—	2,835
遞延收益	27	73,686	90,823	53,306
		<u>279,378</u>	<u>224,748</u>	<u>305,667</u>
總負債		<u>429,379</u>	<u>409,351</u>	<u>361,617</u>
總權益及負債		<u>707,525</u>	<u>904,951</u>	<u>917,462</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的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
	—
流動資產	
應收股東款項	42
	42
總資產	42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2
總權益	4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權益變動表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合併資本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0,000	20,700	601,005	631,705
全面收益				
年內溢利	—	—	168,731	168,731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額	—	710	—	710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	(112)	—	(112)
全面收益總額	—	598	168,731	169,329
與擁有人(以擁有人身份)的交易				
支付—服務的價值	—	13,461	—	13,461
股息	13	—	(536,349)	(536,349)
與擁有人(以擁有人身份)的交易總額	—	13,461	(536,349)	(522,88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0,000	34,759	233,387	278,146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0,000	34,759	233,387	278,146
全面收益				
年內虧損	—	—	(16,840)	(16,840)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額	—	3,351	—	3,351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	(883)	—	(88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	2,986	—	2,986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5,454	(16,840)	(11,386)
與擁有人(以擁有人身份)的交易				
支付				
—服務的價值	—	228,840	—	228,840
—股份歸屬	—	(242,301)	242,301	—
與擁有人(以擁有人身份)的交易總額	—	(13,461)	242,301	228,84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0,000	26,752	458,848	495,60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合併資本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0,000	26,752	458,848	495,600
全面收益				
年內溢利	—	—	257,181	257,181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額	—	(3,217)	—	(3,217)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866	—	86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5,373	—	5,373
全面收益總額	—	3,022	257,181	260,203
與擁有人(以擁有人身份)的交易				
股份發行	42	—	—	42
股息	13	—	(200,000)	(200,000)
與擁有人(以擁有人身份)的交易總額	42	—	(200,000)	(199,95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0,042	29,774	516,029	555,84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的現金	30	98,501	228,406	383,666
已收利息		612	839	348
已付利息		(201)	(545)	(448)
已付所得稅		(20,329)	(22,431)	(10,494)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78,583	206,269	373,07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投資於聯營公司付款		(175,939)	(4,500)	(999)
購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113)	(1,500)	(27,200)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12,500
長期投資的預付款項		(37,211)	—	—
退還長期投資的預付款項		—	37,211	—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所得現金	31	(846)	—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15,988)	(13,957)	(2,767)
購置土地使用權付款		—	(74,66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910	54	35
購置無形資產付款		(3,253)	(4,245)	(163)
與一間由當時的控股公司控制的實體的 現金池安排所得款項		629,546	—	—
就指定為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列賬之投資基金付款		—	—	(80,000)
就購買指定為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列賬之 理財產品付款		(290,000)	(316,600)	(167,292)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列賬之 理財產品到期所得款項		290,062	194,191	250,455
授予關聯方貸款		(1,911)	(791)	(5,000)
償還授予關聯方之貸款		35	2,868	5,028
向第三方提供貸款付款		—	(15,837)	(800)
向第三方償還貸款		—	—	15,837
投資活動產生／(動用)的現金淨額		393,292	(197,766)	(36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145,885	61,600	—
償還銀行借貸		—	(29,549)	(28,503)
來自一間由當時的控股公司控制的實體的 貸款的所得款項		128,000	—	—
償還來自一間由當時的控股公司控制的 實體的貸款		(60,000)	(34,000)	(34,000)
來自股東的貸款		—	35,200	—
償還來自一名股東的貸款		(19,258)	(35,200)	—
向當時的控股公司派付股息		(469,826)	(10,000)	(17,908)
向擁有人派付股息		—	—	(200,000)
已付股息		(954)	(4,594)	(6,836)
存置受限制銀行存款		(162,330)	—	—
融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淨額		(438,483)	(16,543)	(287,2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a)	18,402	51,794	47,8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虧損)		—	4,100	(3,127)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a)	51,794	47,854	130,186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

1.1 一般資料

第七大道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貴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Sertus Chambers, Governors Square, Suite #5-204, 23 Lime Tree Bay Avenue, P.O. Box 2547, Grand Cayman, 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其他國家及地區從事網頁遊戲及手機遊戲的開發及發行（「編纂」）。

1.2 本集團的歷史

於貴公司註冊成立及下文附註1.3所述的本集團重組（「重組」）完成前，[編纂]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乃透過深圳第七大道科技有限公司（「深圳第七大道」，一間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二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深圳市千奇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千奇」）、霍爾果斯第七大道網絡科技有限公司（「霍爾果斯第七大道」）及第七大道國際（香港）有限公司（「第七大道國際（香港）」）（統稱「營運實體」）開展。

深圳第七大道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二日於中國成立，並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成為北京暢遊時代數碼技術有限公司（「北京暢遊」）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四日，北京暢遊將其於深圳第七大道及兩個海外實體的全部股本權益轉讓予上海永翀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永翀」），總代價為205百萬美元（「美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孟書奇先生、胡敏先生及劉靖先生自永翀收購於深圳第七大道的23.50%、16.56%及10.95%股權，現金代價分別為人民幣157,142,000元、人民幣110,735,000元及人民幣73,211,000元（「管理層收購」），而無錫熠耀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無錫熠耀」）亦自永翀收購於深圳第七大道的17.5%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18,000,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永翀將於深圳第七大道的0.74%及30.76%股本權益分別轉讓予上海廷燦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上海廷燦」）及寧波鈞樸鑫盛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寧波鈞樸」），代價分別為人民幣31,080,000元及人民幣1,292,000,000元。

元。於同日，無錫熠耀及孟書奇先生將於深圳第七大道的17.50%及2.00%股本權益轉讓予上海廷燦，代價分別為人民幣735,000,000元及人民幣84,000,000元。孟書奇先生、胡敏先生及劉靖先生與寧波鈞樸及上海廷燦訂立業績補償協議（「業績補償協議」）。孟書奇先生、胡敏先生及劉靖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與寧波鈞樸及上海廷燦訂立終止協議，以於[編纂]完成後終止業績補償協議。

1.3 本集團重組

為籌備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編纂]，本集團進行重組。重組詳情載列如下：

- (1)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Ben 7Road Holdings Limited（「Ben Holdings」）、World 7Road Holdings Limited（「World Holdings」）及Zing 7Road Holdings Limited（「Zing Holdings」）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分別由孟書奇先生、胡敏先生及劉靖先生全資擁有。
- (2)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 貴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股份。於同日，一股普通股獲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初始認購人，以換取現金，有關股份其後於同日由初始認購人轉讓予Ben Holdings。於同日， 貴公司進一步按面值配發及發行9,999股普通股予 Ben Holdings，以換取現金。
- (3) 深圳第七大道的所有其他最終實益投資人各自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一間全資投資控股公司「（離岸控股公司）」。此外，ESOP 1 Holdings Limited 及 ESOP 2 Holding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乃分別由 Ben Holdings 及 World Holdings 成立，以根據 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採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作為代名人持有 貴公司的股份。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4)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及[●]，貴公司根據離岸持股協議按面值配發及發行合共99,990,000股普通股予離岸投資控股公司，以換取現金。於緊隨本次股份發行後，貴公司的持股架構如下：

公司名稱	股份數目	持股比例
Ben Holdings	21,496,100	21.4961%
World Holdings	16,557,300	16.5573%
Zing Holdings ⁽ⁱ⁾	2,000,000	2.0000%
離岸控股公司	51,000,000	51.00%
ESOP 1 Holdings ⁽ⁱ⁾	4,946,600	4.9466%
ESOP 2 Holdings ⁽ⁱ⁾	4,000,000	4.0000%

附註：

- (i) 貴公司的普通股獲配發及發行予離岸控股公司，比例與於緊接簽訂離岸持股協議前該等離岸控股公司於深圳第七大道的股權權益比例相同，惟配發及發行予 ESOP 1 Holdings 及 ESOP 2 Holdings 的合共8,946,600股普通股為最初根據劉靖先生於深圳第七大道的持股比例計劃配發予劉靖先生的普通股除外。劉靖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七日起辭任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職務，為成立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劉靖先生同意將該等股份注予 ESOP 1 Holdings 及 ESOP 2 Holdings。
- (5)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7Road Fun Limited (「7Road BVI」)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作為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6)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九日，香港第七大道數位有限公司 (「香港第七大道」) 於香港註冊成立，作為7Road BVI的全資附屬公司。
- (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深圳第七大道與獨立第三方鮑薇女士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深圳第七大道同意轉讓而鮑薇女士同意購買深圳前海幻境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前海幻境」) 的5%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250,000元。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三日，深圳第七大道及鮑薇女士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十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同意將於前海幻境的95%及5%股本權益轉讓予香港第七大道，代價分別為約人民幣2,970,000元及人民幣156,000元。於轉讓完成後，前海幻境成為 貴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當時轉制為一間外商獨資企業。

- (8)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日，本公司與深圳第七大道訂立一項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深圳第七大道向本公司轉讓7Road International的全部已發行股份。此後，本公司持有7Road International及其附屬公司(包括第七大道國際(香港)、Changyou.com (UK) Company Limited(「7Road UK」)及7Road International Pte. Ltd.(「7Road Singapore」)全部股本權益。
- (9) 根據前海幻境、深圳第七大道及彼等各自的股權持有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的一系列合約協議(統稱「合約安排」)，前海幻境可行使及保持對深圳第七大道及其附屬公司(包括深圳千奇及霍爾果斯第七大道)營運的控制權，並可取得其業務及營運的經濟利益。因此，深圳第七大道、深圳千奇及霍爾果斯第七大道被視作前海幻境的控制結構實體，並最終由本公司控制及綜合入賬。有關合約安排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附註2.2(a)(i)。
- (10)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的股東投票協議，寧波鈞樸的三名有限合夥人(即紹興上虞龍誠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紹興上虞」)、上海鈞虎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上海鈞虎」)及韋紅女士)將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委託及授權上海鈞樸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鈞樸」，寧波鈞樸的唯一一般合夥人)作為彼等的受委代表，以行使彼等於本公司的股東投票權(「離岸投票安排」)。上海鈞樸、紹興上虞、上海鈞虎及韋紅女士統稱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控股股東」)，彼等於本公司持有的權益與彼等各自於寧波鈞樸所持的權益比例相同。
- (11) 於[●]，股東議決，(其中包括)待[編纂]成為無條件，貴公司所有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將拆細為1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股份，以致貴公司的法定股本將為50,000.00美元(分為[編纂]股每股面值[編纂]美元的股份)，及已發行股本將為10,000.00美元(分為[編纂]股每股面值[編纂]美元的股份)。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重組完成後，貴公司成為組成本集團的其他公司的控股公司。截至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以下附屬公司中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詳情	截至以下日期持有的股本權益			本報告日期	主要業務	附註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貴公司直接持有								
7Road BVI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	1美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投資控股	(a)
貴公司間接持有								
香港第七大道	香港／ 二零一七年十月九日	1港元 (「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投資控股	(f)
前海幻境	中國／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二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網絡遊戲 開發、推廣 及管理	(b)
深圳第七大道	中國／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網絡遊戲 開發、推廣 及管理 以及發行 網絡遊戲	(c)、(g)
深圳千奇	中國／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 26,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網絡遊戲 開發、推廣 及管理	(d)、(g)
霍爾果斯第七大道	中國／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網絡遊戲 開發、推廣 及管理	(f)、(g)
7Road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1美元	100%	100%	100%	100%	網絡遊戲 發行	(a)
7Road UK	英國／ 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	100英鎊	—	100%	100%	100%	網絡遊戲 發行	(e)
第七大道國際(香港)	香港／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日	1港元	100%	100%	100%	100%	網絡遊戲 發行	(f)
7Road Singapore	新加坡／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	1新加坡元	100%	100%	100%	100%	網絡遊戲 發行	(a)

附註：

- (a) 概無刊發該等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因為其註冊成立地點並無法定要求。
- (b) 並無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因其於二零一五年新成立。該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法定核數師為深圳築信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
- (c) 該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核數師為深圳恒晨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核數師為深圳華瑞智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

- (d) 該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核數師為 Shenzhen Hengchen CPAs (General Partnership)，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核數師為 Shenzhen Rihao CPAs (General Partnership)。
 - (e) 該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核數師為RSM UK Audit LLP。
 - (f) 並無編製該等附屬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g) 本集團對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本並無法定擁有權，因為中國法規限制提供增值電信服務的公司的外資所佔比例，該等服務包括本集團經營的活動及服務。為令若干外國公司得以對本集團的業務作出投資，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7Road Fun Limited已與深圳第七大道科技有限公司及其股權持有人訂立合約協議，屆時貴公司的外國投資人認購貴公司的額外股本權益。
- * 上述附屬公司的英文名稱為管理層對該等附屬公司的中文名稱的翻譯，其並無官方英文名稱。

組成本集團的所有公司均採用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其財政年結日。

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總部設於中國，及其絕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轉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限制。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外匯管制條例的限制外，本集團獲取或使用本集團資產及結算本集團負債的能力概無受重大限制。

1.4 呈列基準

於緊接重組前及緊隨重組後，[編纂]由深圳第七大道及其附屬公司開展。根據重組，透過直接持股及合約安排，[編纂]實際由前海幻境控制，及最終由貴公司控制。貴公司及於重組中新設立的公司於重組前並無參與任何其他業務，及彼等的營運並不符合業務的定義。重組僅為[編纂]的重組，並不會導致業務實質的任何變動，亦不會導致[編纂]的任何管理的變動。因此，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歷史財務資料已就所有呈列期間採用[編纂]的賬面值予以呈列。

集團內的公司間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收益／虧損已於合併時沖銷。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述如下。除另有註明外，該等政策已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內一致應用。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1 編製基準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符合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編製，並因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重估而予以修訂，該等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列賬。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歷史財務資料要求運用若干重要的會計估計。其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較多判斷或較大複雜性的範疇，或當中的假設及估計對於歷史財務資料而言屬重大的範疇，於下文附註4披露。

所有強制規定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應用的有效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於往績記錄期間一致應用於本集團。

以下與本集團相關的新訂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均已頒佈及對未來的報告期間有效，而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

		<u>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u>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版)	以股份支付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二零一四年)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修訂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澄清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版)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 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廢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短期 豁免澄清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項下的 投資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版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版)	投資物業—物業轉讓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的處理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針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和確認。

- 其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有關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但簡化金融資產的混合計量模式，並建立三個主要的計量類別：按已攤銷成本、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此分類基準取決於實體的業務模式，以及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於權益工具的投資必須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並可於初始時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以在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公允價值的變動，但不予循環撥回。

- 目前有新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使用的已產生減值虧損模式。
- 對於金融負債，就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負債，除卻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本身信貸風險的變動外，分類和計量並無任何變動。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放寬對沖有效性的規定，取代了明確的對沖有效性測試。其要求被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的經濟關係以及「對沖比率」須與管理層實際用作風險管理目的者相同。該準則仍要求編製同期文件，但與目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編製的不同。

該準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採用。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大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按已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而列賬，其可能繼續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相同基準計量。

本集團的若干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人民幣11,829,000元將重新分類至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目前確認於其他儲備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為人民幣8,359,000元，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本集團餘下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人民幣30,150,000元將重新分類至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不予重撥至損益。

新減值模式要求按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減值撥備，而非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僅按已產生信貸虧損確認。其適用於按已攤銷成本分類的金融資產、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方式計量的債務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的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項、貸款承擔及若干財務擔保合約。根據迄今為止進行的評估，本集團預期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變動並不重大。

由於新規定僅影響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而本集團並無任何該等負債，因此對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會計處理並無影響。此外，由於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工具，對沖會計的影響並不適用於本集團。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處理收益確認及確立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用資料的原則，內容關於實體的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及現金流的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倘客戶取得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及因而有能力指示貨品或服務的用途及由此取得利益，則確認收益。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容許提前應用。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準則時，將全面追溯應用該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制定的全面框架，用於透過5個步驟釐定確認收益的時機及確認收益的金額：

- (a) 步驟1：識別與客戶的合約
- (b) 步驟2：識別合約的履約責任
- (c) 步驟3：釐定交易價
- (d) 步驟4：將交易價攤分至每項履約責任
- (e) 步驟5：當每項履約責任達成時確認收益

其核心原則為公司應確認收益，以述明已向客戶承諾的貨品或服務的轉移，而確認金額應反映公司預期自該等貨品或服務應得的代價。該準則從基於「盈利過程」的收益確認模式轉為基於控制權轉移的「資產—負債」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合約成本資本化及許可安排提供具體指引。其亦包含一套關於實體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因素的嚴謹披露規定。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一般在履約責任達成時確認收益。倘識別到多項履約責任，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收益確認造成的影響或會予以考慮。

本集團已全面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並識別出本集團提前確認許可安排的提前收益確認的差異，可能影響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但管理層評估該等影響對本集團並不重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解釋租賃的定義、租賃確認及計量，並為就承租人及出租人兩方的租賃活動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彙報有用資料設立原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的主要變動為大部分經營租賃將為承租人計入財務報表狀況。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準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待報告實體同時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後容許提前應用。於此階段，本集團不打算在其生效日期前採用準則。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承擔分別為人民幣10,116,000元、人民幣29,980,000元及人民幣22,700,000元（附註32），因此預期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2 附屬公司

(a) 綜合入賬

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承受因其於實體的參與而產生的可變回報，或對該等回報享有權利，並有能力透過

其對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綜合入賬，並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取消綜合入賬。

(i) 透過合約協議控制的附屬公司

誠如附註1.2所述，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前海幻境網路科技有限公司（「前海幻境」）已與深圳第七大道及其股權持有人訂立合約協議，包括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獨家購股權協議、股份質押協議及授權書協議，令前海幻境及本集團得以：

- 監管深圳第七大道的財務及經營政策；
- 行使深圳第七大道股權持有人的投票權；
- 收取深圳第七大道產生的幾乎所有經濟利益回報，作為對前海幻境提供業務支援、技術及顧問服務的回報；
- 獲得以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的最低購買價自各相關權益持有人購買深圳第七大道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的不可撤回及獨家權利，初步為期10年。前海幻境可隨時行使該等期權直至其獲得深圳第七大道的全部股本權益為止；
- 自各相關權益持有人獲得深圳第七大道的全部股本權益的質押，作為深圳第七大道應付前海幻境所有款項的抵押品，及保證深圳第七大道履行合約安排下的責任。

由於合約安排，本集團有權對深圳第七大道及其附屬公司行使權力、自其參與深圳第七大道及其附屬公司的活動獲得可變回報、利用其對深圳第七大道及其附屬公司的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回報並被視為控制深圳第七大道及其附屬公司。因此，貴公司視深圳第七大道及其附屬公司為受控制實體，並將該等實體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綜合併入本集團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相關呈列基準的詳情，請參閱上文第II節附註1.3）。

儘管如此，在為本集團提供對深圳第七大道及其附屬公司的直接控制權方面，合約安排未必如直接法律擁有權有效，中國法律體系中的不明朗因素可能

妨礙本集團對深圳第七大道及其附屬公司業績、資產及負債的實益權利。貴公司董事基於法律顧問的意見，認為前海幻境、深圳第七大道及其權益持有人之間的合約安排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並具有法律約束力且可依法執行。

(ii) 業務合併

本集團應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就收購附屬公司轉讓的代價為所轉讓資產、對收購對象的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個別收購情況確認收購對象的任何非控股權益。屬現時擁有權益且賦予其持有人在清盤事件中可按比例享有該實體的淨資產的收購對象非控股權益按公允價值或按佔收購對象的可識別淨資產的已確認金額的現時擁有權益比例計量。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按其他計量基準計量則除外。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倘按階段完成業務合併，則收購方之前所持有收購對象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須重新計量為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盈虧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所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在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公允價值後續變動，將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為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入賬。

所轉讓代價、收購對象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對象的任何先前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過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允價值的數額獲確認

為商譽。就議價購買而言，倘所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之前持有的經計量權益總和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則有關差額將直接於損益表內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集團公司之間交易的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均予以抵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抵銷。附屬公司呈報的金額已作出必要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iii) 不導致控制權變動的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按權益交易入賬——即以彼等作為擁有人的身份與附屬公司擁有人進行交易。任何所付代價的公允價值與相關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賬面值的差額，在權益中入賬。向非控股權益出售而產生的盈虧，亦在權益中入賬。

(iv) 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失去控制權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有關賬面值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其公允價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可能意味著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b)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業績按 貴公司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倘自相關投資收取的股息超出附屬公司於股息宣派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

倘獨立財務報表內所列投資的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對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權的實體，一般附帶涉及20%至50%表決權的股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而賬面值將予以增加或減少以確認於收購日期後投資者應佔受投資公司的損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於收購時識別的商譽。於收購一家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時，聯營公司成本與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淨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入賬列為商譽。

倘於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減少但保留重大影響力，僅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金額的相稱比例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的損益於損益表內確認，而其應佔收購後的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則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對該投資的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其已代表該聯營公司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作出付款則作別論。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釐定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證明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已減值。倘有，本集團會將減值金額計算為該聯營公司的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損益表內的「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投資溢利」旁確認該金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上游及下游交易產生的損益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確認，惟以非關聯投資者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為限。未變現虧損予以對銷，除非該項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則作別論。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於聯營公司的股權攤薄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

2.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人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主要經營決策人負責經營分部的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已被識別為作出策略決定的執行董事。

2.5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的財務資料內所載項目均採用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貴公司及其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而貴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由於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主要業務在中國境內進行，本集團決定以人民幣呈列其財務資料（另有說明除外）。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以交易或估值（倘項目重新計量）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因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乃於損益表內確認。

非貨幣金融資產及負債（如透過損益表按公允價值持有的股本）的換算差額作為公允價值盈虧的一部分於損益內確認。非貨幣金融資產（如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的換算差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c) 集團公司

所有採用有別於呈報貨幣的功能貨幣的集團實體（當中概無擁有超通脹經濟體的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下列方式換算為呈報貨幣：

- 就各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按該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就各損益表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值並非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累計影響的合理約值，在該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均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均視為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與收購項目直接相關的支出。

其後的成本計入資產的賬面值內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惟僅限於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的情況。已替換零件的賬面值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保養於其產生的財務期間在損益表內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計算折舊以於其估計可用年期內分攤其成本如下：

— 樓宇	30年
— 伺服器及其他設備	3年
— 汽車	4年
— 傢俬	5年
— 租賃物業裝修	估計可用年期或餘下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並在適當時作出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大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的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9)。

出售產生的收益及虧損乃將所得款項與賬面值比較而釐定，並於損益表內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項內確認。

2.7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指就土地作出的預付款，按成本扣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成本指就使用不同廠房及樓宇所在土地的權利所支付的代價。土地使用權以直線法於土地使用權的期限內計算攤銷。

2.8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即所轉讓代價、於收購對象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收購對象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出已收購已識別淨資產的公允價值的差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所收購的商譽獲分配至預期可受惠於合併協同效應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各獲分配商譽的單位或單位組別指就內部管理目的監察商譽的實體內部最低層級。商譽乃於經營分部層級進行監察。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當有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更頻密檢討。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b) 電腦軟件許可權

所購得的電腦軟件許可權按購買及使其達致特定軟件用途所產生的成本予以資本化。該等成本於其估計為一至三年的可用年期內攤銷，並在損益表內經營開支下的攤銷內入賬。

(c) 遊戲版權

遊戲版權初始按成本入賬並按直線法於其估計為五至十年的可用年期內攤銷。

(d) 域名

域名初始按收購及使其達致特定用途所產生的成本確認及計量。該等成本按直線法於域名估計為十年的可用年期內攤銷，並在損益表內經營開支下的攤銷內入賬。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或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毋須計算攤銷，並每年測試減值。須予攤銷的資產每當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乃就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金額確認。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的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為評估減值，資產乃按有獨立可識別的現金流量的最低層面（現金產生單位）分組。已減值的非金融資產（不包括商譽）於各報告日期檢討可能的減值撥回。

2.10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類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項分類取決於購入金融資產的目的。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的分類。

(i)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是指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倘購入金融資產的主要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則歸入此類別。貴公司將整個工具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非將內嵌式衍生工具從該等主合約剝離。此類別的資產倘預期於12個月內結算，歸類為流動資產；否則，歸類為非流動。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是指附有固定或可釐定的付款，且並無於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其包括流動資產，惟不包括於或預期於報告期末後的

12個月後結算的款項。該等款項歸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資產負債表內的「應收款項」、「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i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指指定為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除非投資到期或管理層擬於報告期結束起十二個月內出售，否則該等金融資產計入非流動資產。

(b) 確認及計量

正常途徑買賣的金融資產於買賣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就所有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投資乃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於損益表內支銷。倘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轉移及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的風險和回報轉移時，則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列賬。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類別的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表內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項內呈列。倘本集團收取付款的權利已確立，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於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售出或減值，於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調整計入損益表「金融資產所得收益及虧損」項下。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利息以實際利率法計算並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

部分。倘本集團已確立收取款項的權利，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股息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c) 金融資產減值

(i) 按已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已減值。僅於初步確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虧損事件」）以致有客觀的減值證據，且該項（該等）虧損事件對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能可靠地計量的情況下，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方為已減值，並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證據可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面臨重大財務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彼等將進入破產程序或其他財務重組的可能性的跡象，以及有可觀察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可計量的減少（如與違約有相關性的欠款或經濟狀況的變動）。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而言，虧損金額計量為該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並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的現值（按該金融資產的原定實際利率貼現）之間的差額。該資產的賬面值予以減少及虧損金額乃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倘貸款或持至到期投資設有可變利率，用於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乃指根據合約釐定的現行實際利率。作為實際權宜之計，本集團可使用可觀察的市價按一項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減值。

倘於後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項減少可客觀地連繫至一項於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如債務人的信貸評級改善），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乃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ii) 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

就股權投資而言，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亦為資產減值的證據。倘存在任何有關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表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自權益剔除，並在損益表確認。在綜合損益表確認的權益工具減值虧損不會透過合併損益表撥回。

2.11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報告其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利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而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亦必須可強制執行。

2.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是指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商品或進行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倘預期於一年或一年之內(或於一般業務營運週期內(倘較長))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該等款項歸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減減值撥備計量。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其他原訂期限為三個月或三個月以下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2.14 股本

普通股歸類為權益。

與發行[編纂]或期權直接相關的遞增成本於權益內顯示為所得款項的扣減(扣除稅項)。

2.15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是指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的貨品或服務付款的責任。倘付款乃於一年或一年之內(或於一般業務營運週期內(倘較長))到期，貿易應付款項歸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計量。

2.16 借貸及借貸成本

借貸初步按公允價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貸其後按已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採用實際利率法在損益表中確認。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延遲償還負債至報告期末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

在特定借貸撥作合資格資產的支出前暫時用作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在產生期間的損益表中確認。

2.17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損益表內確認，惟分別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除外。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貴公司的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法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管理層在適當情況下根據預期將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作出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內部基準差額

對於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之間產生的暫時性差額，使用負債法確認遞延所得稅。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對商譽的初始確認，則不予確認；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利益或虧損，則不予入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結算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

僅於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使暫時性差額得以使用時，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外部基準差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的投資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計提撥備，惟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由本集團控制以及暫時差額不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除外。一般而言，本集團不能控制聯營公司的暫時差額撥回。僅在訂有協議賦予本集團能力於可預見未來控制暫時差額撥回時，方不就聯營公司的未分派溢利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的投資所產生的可扣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僅以可能於未來撥回暫時差額以及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暫時差額的情況為限。

(c) 對銷

倘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可以即期稅項資產對銷即期稅項負債，以及倘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由同一稅收機關就該應課稅實體或不同的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餘額，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對銷。

2.18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及社會責任

本集團旗下公司根據其經營所處的當地條件及慣例運作多項界定供款計劃。界定供款計劃指退休金及其他社會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向一個獨立實體支付定額供款。倘有關基金並無持有充足資產就僱員服務向所有僱員支付當前及過往期間的福利，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進一步供款。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勞工成本。

(b)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應享的年假乃於應計給僱員時確認。就截至結算日僱員已提供的服務產生的年假的估計負債，則計提撥備。

僱員應享病假及分娩假期直至放假時方予確認。

(c) 獎勵計劃

當本集團因僱員已提供的服務而產生現有法定或推定支付獎勵的責任，而責任金額能可靠估計時，則將獎勵的預計成本確認為負債。分紅及獎勵計劃的責任預期於一年內結算並按預期於結算時將予支付的金額計量。

2.19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

股份薪酬安排指本集團接收僱員服務作為本集團的權益工具(購股權)的代價。就僱員提供服務而獲授股本工具(如受限制股份或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確認為開支。總開支參考獲授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如實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僱員在特定時間於公司留任)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如僱員於特定期間保留或持有股份的規定)的影響。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預期將予歸屬的工具數目。其於損益表內確認原估計的修訂的影響(如有)，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此外，於某些情況下，僱員可能在授出日期前提供服務，因此會估計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以確認服務開始期與授出日期期間內的開支。

倘為購股權安排的情況，貴公司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編纂]。已扣除任何直接應付交易成本的所得款項計入股本。

2.20 撥備

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招致現時法定或推定責任，且很有可能須撥出資源以清償責任，並能可靠估計該金額時，則確認撥備。一概不就日後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清償責任時須流出資源的可能性乃經考慮整體責任類別後確定。即使就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而言流出資源的可能性甚微，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乃採用稅前利率按預期清償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計量，該稅前利率反映市場當時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該責任的特定風險。因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21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其指就提供服務應收的金額，並在扣除折扣、退貨及增值稅後入賬。如下文所述，本集團在收益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當可能有未來經濟利益流入實體；及就本集團各項活動達成特定條件時確認收益。

(a) 網絡遊戲收益

本集團為一間網頁遊戲及手機遊戲開發商及發行商。本集團自主開發的遊戲的收益主要來自各項安排，包括本集團平台發行的遊戲、各項遊戲發行安排下其他發行商發行的遊戲。

本集團發行的網絡遊戲所得收益

本集團的網絡遊戲以免費下載模式運營，用戶可免費玩遊戲，並就透過付款渠道（例如各種移動運營商及第三方互聯網支付系統）購買遊戲代幣或其他虛擬物品付費。付款渠道有權收取手續費，其自用戶收取的款項總額中預扣及扣除該費用後將款項淨額匯予本集團。就購買遊戲代幣及其他虛擬物品收取的付款為不可退還且相關合約不可撤銷。

本集團有責任為用戶提供持續服務，而在用戶直接透過本集團的網站購買遊戲代幣及其他虛擬物品後，該責任並非被視為無足輕重及無關痛癢。鑑於本集團有義務維護及向用戶提供進入由本集團運營的遊戲的通道，收益乃按付費用戶的估計玩遊戲時長（「用戶關係期間」）按比例確認。

本集團估計用戶關係期間並每半年重新評估一次該等期間。倘並無足夠的數據來確定用戶關係期間，例如新發佈的遊戲，則根據由本集團開發的其他類似遊戲來估計用戶關係期間，直至新遊戲建立其本身的模式及歷史。在估計用戶關係期間時，本集團亦考慮遊戲概況、目標玩家，以及遊戲對於不同人口組別的玩家吸引力。預期會就耐用類虛擬物品的估計使用壽命的變動作出調整。

其他發行商根據遊戲發行安排的網絡遊戲所得收益

本集團亦授予第三方遊戲發行商（「發行商」）使用我們的網絡遊戲，並透過彼等自身的平台（包括網頁遊戲及手機遊戲門戶網站）或其他發行平台（包括主要社交網站（如Facebook）、手機安裝的網上應用程式商店（如蘋果公司的App Store及Google Play）、網頁及手機遊戲門戶網站）。

該等遊戲亦採用免費下載模式，據此，用戶可免費任玩遊戲，並就購買遊戲代幣或其他虛擬物品付費。銷售遊戲代幣及其他虛擬物品所賺取的款項由發行商或其指定的付款平台收取，並由本集團與發行商按預定比率分享。

對於本集團負責提供遊戲產品、技術支持及升級而發行商負責發行（包括確定平台）、提供付款解決方案、客戶服務、推廣活動及其他日常遊戲運營的授權安排，本集團與發行商共享遊戲內虛擬物品的最終定價權。

本集團按淨額基準確認本集團應享收益。由於本集團有共同義務為遊戲玩家提供持續服務，故發行商根據該等安排發行遊戲所得收益根據用戶關係期間按比例確認。

於部分發行安排項下，本集團向發行商授予我們的網絡遊戲，而發行商向我們支付特許費，獲得於指定地區經營本集團遊戲的獨家權利。特許費一般包括固定總金額及按預先釐定比率就遊戲用戶支付的現金（由發行商就代理遊戲所收取）所計算的浮動費用。

本集團於合約期間內負責提供遊戲內容，及向發行商提供可用技術支援及升級，其與授出遊戲特許並無明顯區別，有關總金額許可費用初始錄為遞延收益，因此從遊戲推出之日開始的合約期間按比例確認為收益。與未來事件具或然關係的浮動許可費（遊戲玩家支付的未來現金，由發行商就代理遊戲所收取）將在或有事項達成時予以確認。

(b) 出售網絡遊戲技術及發行解決方案

本集團向第三方出售技術開發服務、遊戲安裝服務、軟件版權及發行解決方案服務。收益於服務提供時確認。

(c) 知識產權許可所得收益

本集團亦從於協定期間向其他網絡遊戲公司授出的遊戲內容的許可版權中取得收益。特許協議所得收益在內容已經交付及本集團並無其他責任時確認。根據有關協議條款，收益於轉授權協議開始前(以之前已收固定及不可退回款項為限)或轉授權協議(據此本集團須提供持續服務)期間內確認。任何與未來事項有關的或有收益金額(例如使用遊戲內容版權產生未來收益)將在或有事項達成時予以確認。

2.2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當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時，本集團將其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即按該工具的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持續解除貼現作為利息收入。減值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使用原實際利率進行確認。

2.23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地確定將會收取而本集團符合所有相關條件時，按公允價值確認入賬。有關成本的政府補助均會於符合擬彌償成本所需的期間遞延並在損益內確認。與物業及設備相關的政府補助作為遞延政府補助於非流動負債中入賬，並以直線法按相關資產的預期年期計入損益。

2.24 經營租賃

所有權的重大部分風險和回報由出租人保留的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作出的付款(扣除任何收取自出租人的激勵)以直線法於租賃期內於損益表扣除。

2.25 股息分派

分派予 貴公司股東的股息乃於股息獲 貴公司股東或董事(視乎適用情況而定)批准的期間在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涉及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策略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產生的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由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進行。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透過海外發行商在海外市場經營業務，須承受因各種貨幣風險引致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美元。外匯風險主要來自自海外對手方收取或將收取外幣時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並無對沖任何外幣波動。

就本集團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的中國附屬公司而言，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稅後收益／虧損將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3,202,000元、減少／增加約人民幣3,505,000元及增加／減少約人民幣6,319,000元，乃由於換算以美元計值的淨貨幣資產的匯兌收益／虧損淨額所致。

(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就本集團所持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可供出售或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投資面對價格風險。本集團並無面對商品價格風險。為管理投資產生的價格風險，本集團多元化其投資組合。高級管理層按逐個基準管理各項投資。

本集團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作資本增值及業務策略目的。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在報告期末所面對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本價格風險而釐定。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倘本集團持有的各種工具的股本價格上升／下降5%，則其他全面收益將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48,000元、人民幣425,000元及人民幣1,800,000元。

就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言，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在報告期末所面對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價格風險而釐定。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倘本集團持有的各種工具的公允價值上升／下降5%，則稅後溢利／虧損將分別不變、減少／增加人民幣5,561,000元及增加／減少人民幣5,535,000元。

(iii) 現金流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的所有借貸令本集團面對現金流利率風險，部分被以浮動利率持有的現金抵銷。

本集團定期分析其利率風險，以考慮再融資、更新現時利率持倉及其他融資的可供選項。根據此等模擬情況，集團計算界定利率調整對損益的影響。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後溢利／虧損將減少／增加人民幣480,000元、增加／減少人民幣1,618,000元及減少／增加人民幣1,789,000元，主要由於借貸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所致。

(b) 信貸風險

除有關貿易應收賬款結餘的信貸風險外，信貸風險按集團基準管理。各地方實體負責於提供標準付款及交付條款和條件前，管理及分析各新客戶的信貸風險。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包括受限制現金)以及客戶信貸風險，包括尚未收回應收款項及未完成已承諾交易。本集團評估其客戶的信貸質素時考慮多項因素，包括彼等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除已確認的以外，管理層預期概不會出現該等對手方不履約產生的任何虧損。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旨在保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於相關業務的動態性質，本集團的財務部透過保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維持資金靈活性。

下表按於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分析本集團按相關到期組別劃分的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非衍生金融負債。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少於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至兩年	二至五年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貸	—	—	—	145,885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墊款、員工 工資及應付福利、 政府補助及其他應付 稅項)(附註29)	9,437	49,943	93,129	—	—
	<u>9,437</u>	<u>49,943</u>	<u>93,129</u>	<u>145,885</u>	<u>—</u>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貸	1,535	4,603	134,541	18,415	29,15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墊款、員工 工資及應付福利、 政府補助及其他應付 稅項)(附註29)	6,034	58,897	34,494	—	—
	<u>7,569</u>	<u>63,500</u>	<u>169,035</u>	<u>18,415</u>	<u>29,158</u>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貸	1,535	110,643	6,138	18,415	23,0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墊款、員工 工資及應付福利、 政府補助及其他應付 稅項)(附註29)	8,732	38,780	342	28	—
	<u>10,267</u>	<u>149,423</u>	<u>6,480</u>	<u>18,443</u>	<u>23,020</u>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從而為擁有人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擁有人提供利益，以及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本集團透過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以監察資本。作為是項檢討的一部分，貴公司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已發行股本所涉及的風險。本集團或會調整向擁有人派付的股息金

額、向擁有人退還資本、發行[編纂]或購回 貴公司股份。 貴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資本風險較低。

3.3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按計量公允價值所用估值技術的輸入數據層級分析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該等輸入數據在公允價值層級中分類為三級，具體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第一級包括的報價外，就資產或負債而言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二級)。
- 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量，且概無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按使用第一級或第二級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下表呈列本集團按使用第三級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19)	3,521	10,339	41,979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22)	—	123,587	123,000
	<u>3,521</u>	<u>133,926</u>	<u>164,979</u>

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按於結算日的市場報價計算。倘報價隨時及定期可從交易所、交易商、經紀行、行業團體、定價服務或監管機構取得，而該等價格代表按公平原則實際及定期發生的市場交易，則市場被視為活躍。就本集團所持有的金融資產採用的市場報價乃指當前買入價。該等工具計入第一級內。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採用估值技術釐

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使用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如有)及盡可能不依賴實體特定估計。倘評估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均可觀察，該工具則計入第二級內。

倘一項或以上的重大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的市場數據，該工具計入第三級內。

用於評估金融工具價值的具體估值技術包括：

- 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就同類工具的報價。
- 其他技術，如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乃用於釐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第三級工具的變動分別於附註19及22披露。

第三級工具的組成部分包括銀行理財產品投資、私募投資基金及非上市投資。由於該等工具並無於活躍市場交易，故其公允價值已採用多項適用方法釐定。

- 附註19所述的非上市公司投資均處於新成立階段。其公允價值被視為與其成本相若。
- 附註22所述的銀行理財產品為保本型投資。其公允價值被視為與其成本相若。
- 附註22所述的非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被視為與其成本相若，原因是投資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剛作出。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持續予以評估，並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某些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為依據。

本集團就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根據定義，由此產生的會計估計極少與相關的實際結果相符。很可能引致須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進行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a) 對本集團網絡遊戲服務過程中用戶關係期間的估計

如附註2.21所述，本集團於用戶關係期間按比例確認網絡遊戲服務中出售虛擬物品的收入。每款遊戲的用戶關係期間乃根據本集團的最佳估計釐定，當中計及於評估時的所有已知及相關資料。該等估計每半年重新評估一次。因新資料導致用戶關係期間變動所引起的任何調整將作為會計估計變動入賬。

(b)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如於私營公司的投資)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使用其判斷選擇多種方法，並主要基於截至各報告期末存在的市況作出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對有關投資的公允價值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遵循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指引釐定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時間。該釐定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在作出該判斷及估計時，本集團評估(其中包括)投資公允價值低於成本的時間及程度；及投資對象的財務穩健狀況及短期業務前景，包括行業及板塊表現、技術變化與經營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c)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於釐定將予確認的減值時，管理層根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齡、管理層的過往經驗及客戶狀況並運用管理層判斷及估計評估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發現任何重大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倘判斷及估計基準與初步評估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當年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及賬面值。

5 分部資料及收益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具備單獨的財務報表，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及評估。經過該評估，貴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業務乃以單一分部運營及管理，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絕大部分非流動資產(若干長期應收款項除外)均位於中國。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網絡遊戲收益	344,702	345,547	388,929
— 自主開發遊戲			
由本集團發行	19,140	15,237	6,663
由其他發行商發行	311,123	258,426	371,603
— 代理遊戲			
由本集團發行	1,657	378	12
由其他發行商發行	12,782	71,506	10,651
銷售網絡遊戲技術及發行解決方案服務	9,925	43,724	46,577
知識產權許可	20,984	13,880	9,789
	<u>375,611</u>	<u>403,151</u>	<u>445,295</u>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分別約人民幣210,176,000元、人民幣235,112,000元及人民幣224,770,000元來自五大單一外部客戶。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1,464,000元、人民幣63,460,000元及人民幣38,610,000元的收益乃來自各自單一外部客戶，各佔總收益10%以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5,030,000元、人民幣45,889,000元及人民幣45,345,000元的收益乃來自各自單一外部客戶，各佔總收益10%以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6,014,000元的收益乃來自一名單一外部客戶，其佔總收益10%以上。

6 其他收益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16,968	13,251	14,491
增值稅退稅	22,379	11,481	6,870
	<u>39,347</u>	<u>24,732</u>	<u>21,361</u>

概無有關該等上述政府補助及增值稅退稅的尚未履行條件或或有事項。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7 其他收入淨額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入(附註22)	62	1,178	2,57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附註19)	—	(713)	(1,000)
部分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收入(附註19)	—	—	11,77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434)	(36)	(112)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5,697	5,273	(8,151)
其他	879	(125)	170
	<u>5,204</u>	<u>5,577</u>	<u>5,260</u>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9)	71,043	92,202	83,233
由管理層收購產生的股份酬金開支(附註9(c))	13,461	228,840	—
推廣及廣告開支	4,633	43,784	35,658
公用事業及辦公室開支	13,347	14,712	12,654
外包技術服務	101,611	7,873	10,02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4)	17,570	13,602	5,317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6)	2,070	2,661	2,107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15)	—	321	1,283
寬帶及服務器託管費	11,155	6,003	4,499
核數師薪酬	50	125	49
[編纂]	—	—	6,116
其他專業諮詢費	2,310	7,052	3,161
差旅及招待費	2,073	4,165	5,867
稅項及徵費	4,353	2,568	1,676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382	6,326	2,646
其他	4,327	5,309	4,064
	<u>248,385</u>	<u>435,543</u>	<u>178,358</u>

9 僱員福利開支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61,003	79,153	72,296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及住房福利	4,865	6,343	5,240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5,175	6,706	5,697
	<u>71,043</u>	<u>92,202</u>	<u>83,23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a)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內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名、一名及一名董事（其酬金見下文附註(b)所載分析）。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應付予其餘三名、三名及四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	772	737	2,168
花紅	80	150	—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48	61	80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及住房福利以及 其他僱員福利	51	61	74
股份酬金	2,889	49,118	—
總計	3,840	50,127	2,322

酬金介於以下範圍：

	人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2	4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1	—	—
57,000,001港元至57,500,000港元	—	1	—
	3	3	4

(b) 董事福利及利益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載列如下：

姓名	薪金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股份酬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成本— 界定供款 成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社會 保障成本及 住房福利 以及其他 僱員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孟書奇 ⁽¹⁾	85	—	6,202	9	9	6,305
胡敏	38	—	4,370	4	3	4,415
總計	123	—	10,572	13	12	10,72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載列如下：

姓名	薪金	花紅	股份酬金	退休金 成本— 界定供款 成本	其他社會 保障成本及 住房福利 以及其他 僱員福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孟書奇 ⁽¹⁾	60	—	105,428	8	7	105,503
胡敏	35	—	74,294	10	8	74,347
王臣棟	156	52	—	9	9	226
總計	251	52	179,722	27	24	180,076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載列如下：

姓名	薪金	花紅	股份酬金	退休金 成本— 界定供款 成本	其他社會 保障成本及 住房福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孟書奇 ⁽¹⁾	416	—	—	17	14	447
胡敏	233	—	—	17	14	264
王臣棟	540	—	—	34	37	611
總計	1,189	—	—	68	65	1,322

附註：

(1) 孟書奇先生為本集團的行政總裁。

孟書奇先生、胡敏先生及王臣棟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的執行董事。

李詩夢先生及嚴凱聰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何捷先生、劉運利先生及吳宵光先生於[●]獲委任為 貴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往續記錄期間，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尚未獲委任及並無以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身份收取任何董事酬金。

上文所列酬金代表該等董事以組成本集團的公司僱員的身份自本集團收取的酬金。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該等董事概無以 貴公司或組成本集團的公司董事身份獲支付任何董事袍金。

於往績記錄期間， 貴公司或組成本集團的公司概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 貴公司或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i) 董事的退休福利及離職福利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收取或將收取任何退休福利或離職福利。

(ii) 為獲取董事的服務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於往績記錄期間， 貴公司概無為獲取董事的服務而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代價。

(iii) 有關以董事、該等董事的受控制法人團體及受控制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除附註33(d)所載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以董事或該等董事的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安排。

(iv)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重大權益

除歷史財務資料附註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 貴公司概無訂立於年終或往績記錄期間任何時間存續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而 貴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c) 股份酬金安排

如附註1.2所詳述，孟書奇先生、胡敏先生及劉靖先生分別向永翀收購深圳第七大道的23.50%、16.56%及10.95%股本權益（「轉讓股權」），現金代價分別為人民幣157,142,000元、人民幣110,735,000元及人民幣73,211,000元。根據股份轉讓協議，孟書奇先生、胡敏

先生及劉靖先生須持續受僱於深圳第七大道三年（「限制」），且倘深圳第七大道的財務業績未能實現，則有義務向永翀進行賠償（「業績擔保」）。

就會計目的而言，限制被視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下的股份酬金安排。視作為屬於限制的公允價值將以股份酬金開支列賬，並根據歸屬條件（即於限制期）自損益表扣除。

限制的公允價值乃參照（其中包括）轉讓股份於二零一五年八月的交易價格及相關交易價格計算，而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期將自合併損益表扣除的總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3,461,000元、人民幣80,767,000元、人民幣80,767,000元及人民幣67,306,000元。

上海永翀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出售其於深圳第七大道的所有股權時，限制連同業績擔保均獲終止，因此，此股份酬金安排被視為即時歸屬，而餘下未確認的股份酬金開支人民幣228,840,000元自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扣除。於緊隨股份酬金歸屬後，於股份酬金儲備中確認的相關金額人民幣242,301,000元轉撥至權益下的保留盈利。

10 財務收入及成本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受限制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994	5,940	5,924
存放於由當時的控股公司根據現金池 安排所控制實體的結餘的利息收入	8,691	—	—
其他	606	838	343
	<u>11,291</u>	<u>6,778</u>	<u>6,267</u>
財務成本			
銀行借貸利息開支	(885)	(4,122)	(6,401)
其他	(358)	(1,014)	(880)
	<u>(1,243)</u>	<u>(5,136)</u>	<u>(7,281)</u>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u>10,048</u>	<u>1,642</u>	<u>(1,014)</u>

11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及海外所得稅	13,197	18,028	20,601
遞延所得稅	(67)	(1,177)	1,463
	<u>13,130</u>	<u>19,205</u>	<u>22,064</u>

(a) 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貴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本集團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成立的實體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b) 香港利得稅

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概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已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提。

(c)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除下述者外，本集團就其中國業務的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有關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就往績記錄期間的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5%計算。

深圳第七大道於二零一四年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被評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為期三年，並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就該資格另行續期三年。此外，根據有關政府部門發出的相關公告及通函，深圳第七大道認為其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符合「重點軟件企業」資格並已向稅務機關備案相關記錄，因此，貴公司董事認為，深圳第七大道有權享有10%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且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深圳第七大道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10%稅率計提撥備。

霍爾果斯第七大道於二零一六年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被認定為一特別經濟開發區的「軟件企業」，自首個商業經營年度起或自抵銷過往年度產生的稅項虧損後首個盈利年度起(以較遲者為準)，五年內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

(d) 中國預扣稅(「預扣稅」)

根據適用的中國稅務法規，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產生的溢利向外國投資者分派的股息，一般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外國投資者符合中國與香港訂立的雙重稅務協定安排的條件及規定，相關預扣稅稅率將由10%降至5%。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稅項不同於利用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所得的理論金額，詳情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181,861	2,365	279,245
按中國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45,465	591	69,811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優惠所得稅稅率	(28,593)	148	(40,814)
海外稅項的差異	—	—	(1,214)
超額抵扣研發開支	(6,635)	(4,041)	(3,334)
不可扣稅開支	1,716	23,760	170
動用之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	(1,253)	(2,555)
未確認稅項虧損	1,177	—	—
所得稅開支	13,130	19,205	22,064

12 每股盈利

由於重組及按上文附註1.3所披露合併基準呈列往績記錄期間的業績，就本報告而言，載入每股盈利資料並無意義，故並無呈列每股盈利資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3 股息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深圳第七大道向其當時控股公司 宣派的股息(附註a)	536,349	—	—
深圳第七大道向其當時的股權持有人 宣派的股息(附註b)	—	—	200,000
	<u>536,349</u>	<u>—</u>	<u>200,000</u>

附註：

- (a) 股息人民幣536,349,000元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獲深圳第七大道董事會批准。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股息已反映為保留盈利轉撥。
- (b)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日，股息人民幣100,000,000元已獲深圳第七大道董事會批准。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股息已反映為保留盈利轉撥。
- (c) 並無呈列股息率及獲派股息的股份數目，因就本報告而言，該等資料意義不大。貴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伺服器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俱及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	49,495	14,138	—	—	63,633
累計折舊	—	(30,131)	(7,981)	—	—	(38,112)
賬面淨值	<u>—</u>	<u>19,364</u>	<u>6,157</u>	<u>—</u>	<u>—</u>	<u>25,521</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19,364	6,157	—	—	25,52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1)	—	332	49	351	—	732
添置	—	6,364	7,666	1,958	—	15,988
出售	—	(2,264)	(80)	—	—	(2,344)
折舊費用(附註8)	—	(11,748)	(5,435)	(387)	—	(17,570)
年末賬面淨值	<u>—</u>	<u>12,048</u>	<u>8,357</u>	<u>1,922</u>	<u>—</u>	<u>22,327</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41,575	21,715	2,309	—	65,599
累計折舊	—	(29,527)	(13,358)	(387)	—	(43,272)
賬面淨值	<u>—</u>	<u>12,048</u>	<u>8,357</u>	<u>1,922</u>	<u>—</u>	<u>22,32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樓宇	伺服器及 其他設備	傢俱及租賃 物業裝修	汽車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12,048	8,357	1,922	—	22,327
添置	13,175	382	400	—	—	13,957
出售	—	(90)	—	—	—	(90)
折舊費用(附註8)	(104)	(6,282)	(6,617)	(599)	—	(13,602)
年末賬面淨值	13,071	6,058	2,140	1,323	—	22,59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175	41,725	22,116	2,309	—	79,325
累計折舊	(104)	(35,667)	(19,976)	(986)	—	(56,733)
賬面淨值	13,071	6,058	2,140	1,323	—	22,592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3,071	6,058	2,140	1,323	—	22,592
添置	—	405	—	833	1,529	2,767
出售	—	(147)	—	—	—	(147)
折舊費用(附註8)	(417)	(3,618)	(800)	(482)	—	(5,317)
年末賬面淨值	12,654	2,698	1,340	1,674	1,529	19,89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175	39,635	22,116	3,142	1,529	79,597
累計折舊	(521)	(36,937)	(20,776)	(1,468)	—	(59,702)
賬面淨值	12,654	2,698	1,340	1,674	1,529	19,895

折舊開支已自合併損益表扣除，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12,087	6,605	3,100
研發開支	2,964	3,858	688
行政開支	2,489	3,063	1,523
銷售及營銷開支	30	76	6
	17,570	13,602	5,317

附註：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人民幣13,071,000元及人民幣12,654,000元的樓宇連同人民幣74,339,000元及人民幣73,056,000元的相關土地使用權(附註15)已質押，分別作為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人民幣59,850,000元及人民幣53,711,000元的抵押品(附註2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5 土地使用權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成本	—	—	74,660
累計攤銷	—	—	(321)
賬面淨值	—	—	74,339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	74,339
添置	—	74,660	—
攤銷費用(附註(a))	—	(321)	(1,283)
年末賬面淨值	—	74,339	73,05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74,660	74,660
累計攤銷	—	(321)	(1,604)
賬面淨值	—	74,339	73,056

附註：

- (a) 本集團位於中國的土地使用權乃根據租約持有，為期超過50年。
- (b)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人民幣74,339,000元及人民幣73,056,000元的土地使用權連同人民幣13,071,000元及人民幣12,654,000元的相關樓宇(附註14)已質押，分別作為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人民幣59,850,000元及人民幣53,711,000元的抵押品(附註26)。
- (c) 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攤銷計入行政開支。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6 無形資產

	商譽	遊戲版權	電腦軟件 許可權	域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	8,189	2,307	—	10,496
累計攤銷	—	(4,640)	(1,809)	—	(6,449)
賬面淨值	—	3,549	498	—	4,047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3,549	498	—	4,04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1)	26,031	—	—	—	26,031
添置	—	—	6	3,253	3,259
攤銷費用(附註8)	—	(1,638)	(309)	(123)	(2,070)
年末賬面淨值	26,031	1,911	195	3,130	31,26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6,031	8,189	2,313	3,253	39,786
累計攤銷	—	(6,278)	(2,118)	(123)	(8,519)
賬面淨值	26,031	1,911	195	3,130	31,267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6,031	1,911	195	3,130	31,267
添置	—	—	4,245	—	4,245
攤銷費用(附註8)	—	(1,638)	(698)	(325)	(2,661)
年末賬面淨值	26,031	273	3,742	2,805	32,85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6,031	8,189	6,558	3,253	44,031
累計攤銷	—	(7,916)	(2,816)	(448)	(11,180)
賬面淨值	26,031	273	3,742	2,805	32,851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6,031	273	3,742	2,805	32,851
添置	—	—	163	—	163
攤銷費用(附註8)	—	(273)	(1,509)	(325)	(2,107)
年末賬面淨值	26,031	—	2,396	2,480	30,90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6,031	8,189	6,721	3,253	44,194
累計攤銷	—	(8,189)	(4,325)	(773)	(13,287)
賬面淨值	26,031	—	2,396	2,480	30,90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攤銷費用於合併損益表內以下類別支銷：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249	355	327
研發開支	1,779	2,176	1,765
行政開支	41	129	15
銷售及營銷開支	1	1	—
	<u>2,070</u>	<u>2,661</u>	<u>2,107</u>

商譽減值測試

本集團的商譽人民幣26,031,000元乃由於收購網絡遊戲開發商深圳千奇所致，且於收購後深圳千奇的業務已整合至本集團，因此商譽被視作歸入本集團的單一呈報分部。

本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須對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作出估計。估計使用價值要求本集團對來自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亦要選擇合適貼現率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鑒於商譽對本集團的單一呈報分部並不重要，管理層認為，使用價值計算中採用的任何關鍵假設（如毛利率、淨溢利率、年增長率、貼現率等）的任何合理可預見變動均不會導致商譽的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

1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	186,644	201,090
添置	183,439	—	999
分佔業績	36	7,306	313
分佔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112)	(883)	866
攤薄虧損	—	—	(13,612)
減值虧損(附註7)	—	(4,500)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附註29)	—	—	(3,000)
貨幣換算差額	3,281	12,523	(11,388)
	<u>186,644</u>	<u>201,090</u>	<u>175,26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文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聯營公司。下列聯營公司所擁有的股本純粹由普通股構成。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股權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遊萊互動集團有限公司 (「遊萊互動」)	開曼群島	網頁遊戲及手機遊戲 開發、營運及發行	23%	23%	15.52%	(a)
北京第七天堂網絡科技 有限公司 (「北京第七天堂」)	中國	網絡遊戲開發及發行	15%	15%	—	(b)
深圳小土豆文化傳播 有限公司 (「深圳小土豆」)	中國	廣告設計及動漫	—	—	30%	(c)

附註：

- (a)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本集團與遊萊互動的股東訂立投資協議，據此，本集團按現金代價27,600,000美元購買遊萊互動的23%股權。本集團有權在遊萊互動委任一名董事，因此 貴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在其營運及財務決策過程中對遊萊互動擁有重大影響力，故於遊萊互動的投資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七日，遊萊互動按名義代價1,111,122美元向其購股權計劃的一名受託人配發及發行合共1,111,122股[編纂]，且本集團於遊萊互動的股權攤薄至20.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遊萊互動完成於聯交所主板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遊萊互動於首次公開發售時按發售價每股0.63港元配發及發行500,000,000股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65百萬港元。本集團於遊萊互動的股權進一步攤薄至15.52%。

由於遊萊互動發行的上述新股份，本集團確認於遊萊互動權益的攤薄虧損人民幣13,612,000元。

- (b)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北京第七天堂的股東訂立投資協議，據此，本集團按代價人民幣7,500,000元認購北京第七天堂的15%股權。本集團有權在北京第七天堂委任一名董事，因此， 貴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在其營運及財務決策過程中對北京第七天堂擁有重大影響力，故於北京第七天堂的投資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本集團對北京第七天堂的業務表現進行評估，由於該等投資的未來表現及營運不確定，因此被視為不可收回，故本集團已就該等投資的賬面值計提人民幣4,500,000元的減值撥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二零一七年，北京第七天堂及本集團同意終止投資及北京第七天堂作出清盤。預期清盤將於二零一八年完成。

- (c)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八日，本集團與其他各方成立深圳小土豆，初始資金投資為人民幣999,000元。本集團擁30%股權並有權為深圳小土豆委任一名董事。本集團董事認為，本集團通過參與深圳小土豆的營運及財務決策過程而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因此，於深圳小土豆的投資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

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入賬的重大聯營公司遊萊互動的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概要			
流動資產	201,092	174,610	405,031
非流動資產	118,191	114,067	98,453
流動負債	(179,166)	(108,825)	(89,671)
非流動負債	(1,240)	(310)	(285)
資產淨值	<u>138,877</u>	<u>179,542</u>	<u>413,528</u>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31,942	41,295	69,405
商譽	<u>147,202</u>	<u>156,795</u>	<u>104,898</u>
本集團應佔賬面值	<u>179,144</u>	<u>198,090</u>	<u>174,303</u>
全面收益表概要			
收益	174,445	188,945	193,324
淨溢利	24,981	31,764	1,507
其他全面虧損	(1,956)	(3,836)	3,763
全面收入總額	<u>23,025</u>	<u>27,928</u>	<u>5,27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根據資產負債表的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19)	3,521	10,339	41,97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22)	—	123,587	123,000
貸款及應收款項：	427,591	410,659	429,364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賬款)(附註20、21)	205,417	193,111	134,120
— 受限制現金(附註23(b))	170,380	169,694	165,05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3(a))	51,794	47,854	130,186
	<u>431,112</u>	<u>544,585</u>	<u>594,343</u>
根據資產負債表的負債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負債：			
—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墊款、應付員工工資及福利、政府補助及其他應付稅項)(附註29)	152,509	99,425	47,882
— 借貸(附註26)	145,885	188,252	159,751
	<u>298,394</u>	<u>287,677</u>	<u>207,633</u>

1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權益投資	<u>3,521</u>	<u>10,339</u>	<u>41,979</u>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	3,521	10,339
添置	2,113	3,550	26,200
出售	—	—	(12,500)
業務合併(附註31)	1,408	—	—
公允價值變動	—	3,981	18,940
減值(附註7)	—	(713)	(1,000)
於年末	<u>3,521</u>	<u>10,339</u>	<u>41,979</u>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上市權益投資包括本集團於中國幾間私營公司持有的權益投資。

本集團於私營公司持有的權益投資低於各實體的20%且本集團並無控制該等實體或對該等實體各自的經營及財務決策擁有重大影響力。因此，本集團將其於該等實體各自的投資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所有相關實體均無可獲取的市場報價。本集團已根據附註3.3所披露的若干估值技術釐定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本集團按現金代價人民幣12,500,000元出售於投資對象的若干股權，導致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1,777,000元的收益由其他全面收益轉撥至損益。

20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23,525	151,027	102,626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89)	(1,259)	(1,259)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123,136</u>	<u>149,768</u>	<u>101,367</u>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47,531	85,624	47,223
美元	74,160	64,147	53,807
其他	1,834	1,256	1,596
	<u>123,525</u>	<u>151,027</u>	<u>102,626</u>

本集團向其客戶授出60至120天的信用期。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3個月	77,142	93,358	57,799
3至6個月	31,608	35,990	30,215
6個月至1年	12,025	15,486	10,790
1至2年	2,750	5,746	2,390
2年以上	—	447	1,432
	<u>123,525</u>	<u>151,027</u>	<u>102,62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2,879,000元、人民幣73,814,000元及人民幣49,112,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已逾期但未減值。該等賬款與多名並無財務困難的獨立客戶有關，且根據過往經驗，逾期款項可以收回。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3個月	16,496	19,300	18,997
3至6個月	31,608	33,191	25,258
6個月至1年	12,025	15,377	4,169
1年以上	2,750	5,946	688
	<u>62,879</u>	<u>73,814</u>	<u>49,112</u>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7)	(389)	(1,259)
減值撥備(附註8)	(382)	(1,576)	(1,870)
因無法收回而於年內撤銷的應收款項	—	706	1,870
於年末	<u>(389)</u>	<u>(1,259)</u>	<u>(1,259)</u>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產生及解除均列於損益表「行政開支」內(附註8)。

於報告日期，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承擔為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抵押。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非流動資產			
租用按金	3,175	2,358	1,554
技術服務預付款	5,041	8,242	6,294
版權許可費預付款	4,174	—	—
投資預付款	7,211	—	—
	<u>19,601</u>	<u>10,600</u>	<u>7,848</u>
計入流動資產			
僱員住房貸款	18,659	6,128	5,349
授予第三方的貸款(附註a)	—	15,837	800
可收回增值稅	8,716	6,817	6,376
應收利息	1,989	7,929	13,852
[編纂]預付款	—	—	4,250
遊戲開發商預付款	1,000	1,000	4,808
技術服務預付款	1,518	—	—
版權許可費預付款	791	1,131	—
廣告及市場推廣預付款	11,746	4,861	3,116
投資按金(附註b)	30,000	—	—
遊戲發行商預付按金	5,517	—	—
其他(附註c)	6,625	3,015	3,563
	<u>86,561</u>	<u>46,718</u>	<u>42,114</u>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本集團向一名客戶(為獨立第三方)提供2,250,000美元的貸款，貸款年利率為1%，15個月到期。該筆貸款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悉數償還。
- (b)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同意對多家從事網絡遊戲開發的公司作出股權投資，若干投資款項經已支付。然而，由於該等公司進行中項目於二零一六年的結果不理想，本集團終止投資合約並撤回預付款項。
- (c)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股東款項約人民幣42,000元乃由於本公司之普通股發行獲計入「其他」所致。該等應收款項為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於理財產品的投資(附註a)	—	123,587	43,000
	<u>—</u>	<u>123,587</u>	<u>43,000</u>
非流動			
非上市投資(附註b)	—	—	80,000
	<u>—</u>	<u>—</u>	<u>80,000</u>
	<u>—</u>	<u>123,587</u>	<u>123,00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	—	123,587
添置	290,000	316,600	247,292
出售	(290,062)	(194,191)	(250,455)
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附註7)	62	1,178	2,576
於年末	—	123,587	123,000
於損益表確認計入上述結餘的 未變現收益	—	987	—

附註：

- (a) 本集團購買國內若干主要商業銀行發行的若干理財產品。本集團已將其於該等理財產品的投資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本集團持有的各理財產品的預期回報作出估計。
- (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本集團以有限合夥人身份對Ningbo Jiu Jin Investment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Jiu Jin」) 投資人民幣80,000,000元。貴公司董事釐定，本集團對Jiu Jin並無重大影響力，因此該筆投資被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Jiu Jin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其公允價值採用附註3.3所披露的估值技術釐定。

23 銀行結餘及現金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51,794	47,854	130,186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將於中國存放的人民幣計值結餘兌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受限制現金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作為貸款償還儲備的受限制存款 (附註)	—	—	162,330
	—	—	162,330
非即期			
作為貸款償還儲備的受限制存款 (附註)	162,330	162,330	—
作為政府補助保證的受限制存款	8,050	7,364	2,728
	170,380	169,694	2,728
	170,380	169,694	165,058

附註：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受限制存款以人民幣計值，該等存款的利率為每年2.25%至3.70%。

24 合併資本

合併資本包括 貴公司股本及本集團主要營運公司深圳第七大道的實繳資本。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0,000	10,000	10,000
股份發行 ^(附註)	—	—	4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	10,000	10,042

附註：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1股普通股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本公司的初始認購人以換取現金，及隨後獲轉讓予Ben Holdings。於同日，本公司進一步按面值配發及發行9,999股普通股予Ben Holdings以換取現金，並入賬列作繳足。該等股份於所有方面均與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63,729,400股普通股按按面值每股0.0001美元配發及發行，並入賬列作繳足。該等股份於所有方面均與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5 其他儲備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股份酬金儲備	貨幣換算差額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5,700	5,000	—	—	—	—	20,700
股份酬金—服務的價值(附註9(c))	—	—	13,461	—	—	—	13,461
分佔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虧損(附註17)	—	—	—	—	(112)	—	(112)
貨幣換算差額	—	—	—	710	—	—	71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700	5,000	13,461	710	(112)	—	34,759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5,700	5,000	13,461	710	(112)	—	34,759
股份酬金(附註9(c))	—	—	228,840	—	—	—	228,840
— 股份歸屬	—	—	(242,301)	—	—	—	(242,301)
分佔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虧損(附註17)	—	—	—	—	(883)	—	(88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附註19)	—	—	—	—	—	2,986	2,986
貨幣換算差額	—	—	—	3,351	—	—	3,35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700	5,000	—	4,061	(995)	2,986	26,752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5,700	5,000	—	4,061	(995)	2,986	26,752
分佔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附註17)	—	—	—	—	866	—	866
貨幣換算差額	—	—	—	(3,217)	—	—	(3,21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附註19)	—	—	—	—	—	5,373	5,37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700	5,000	—	844	(129)	8,359	29,77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6 借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貸			
— 人民幣貸款(附註a)	—	59,850	53,711
— 美元貸款(附註b)	145,885	128,402	106,040
	<u>145,885</u>	<u>188,252</u>	<u>159,751</u>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本集團自一間銀行收到一筆人民幣61,600,000元的貸款，按上海銀行同業拆息基本貸款利率另加每年1.09%計息。借貸由本集團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 (b) 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八月與一間銀行簽訂的融資協議，本集團獲提供一筆總額為27,600,000美元的融資，為期3年，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另加1.55%計息。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貸由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存款人民幣162,330,000元作抵押(附註23(b))。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須於以下期限償還：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	6,138	112,178
1至2年	—	134,541	6,138
2至5年	145,885	18,415	18,415
5年以後	—	29,158	23,020
	<u>145,885</u>	<u>188,252</u>	<u>159,751</u>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非即期借貸的公允價值採用即期借貸利率按貼現現金流量釐定。由於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本身的信貸風險)，故其被分類為公允價值層級中的第三級公允價值(見附註3.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7 遞延收益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遊戲版權	342	75	4,371
來自遊戲用戶的遊戲收益	70,055	89,004	48,935
政府補助	3,289	1,744	—
	<u>73,686</u>	<u>90,823</u>	<u>53,306</u>
非即期			
遊戲版權	2,372	1,494	5,592
政府補助	1,744	—	—
	<u>4,116</u>	<u>1,494</u>	<u>5,592</u>
	<u>77,802</u>	<u>92,317</u>	<u>58,898</u>

遞延收益主要包括來自本集團遊戲產品服務內出售虛擬物品的未攤銷收益，如附註2.21所述，本集團於報告日期對該等物品持續承擔責任。當達致所有收益確認標準時，遞延收益將被確認為收益。

28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 將於十二個月後收回	450	276	559
— 將於十二個月內收回	8,516	7,513	5,767
	<u>8,966</u>	<u>7,789</u>	<u>6,326</u>
遞延稅項負債：			
— 將於十二個月後收回	—	—	(2,785)
— 將於十二個月內收回	—	(995)	—
	<u>—</u>	<u>(995)</u>	<u>(2,78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遞延所得稅資產賬目的變動如下：

	遞延收益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減值	稅項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8,899	—	—	8,899
於損益表(扣除)／計入(附註11)	(1,119)	39	1,147	6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80	39	1,147	8,966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7,780	39	1,147	8,966
於損益表(扣除)／計入(附註11)	(938)	908	(1,147)	(1,17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42	947	—	7,789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6,842	947	—	7,789
於損益表(扣除)／計入(附註11)	(952)	(761)	250	(1,46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90	186	250	6,326

遞延所得稅負債賬目的變動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自其他全面收益扣除	(99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95)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995)
自其他全面收益扣除	(1,79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8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倘有關稅務利益可能透過動用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就所結轉的稅項虧損確認。

29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418	3,112	7,384
薪酬負債	8,367	13,279	6,505
預收客戶款項	30,254	3,118	74,809
其他應付稅項	6,512	4,601	5,424
應付利息	89	86	85
應付股息	66,524	56,524	38,616
政府補助	8,050	7,364	2,728
應付被投資公司款項(附註a)	—	1,000	—
應付當時的控股公司款項(附註b)	68,000	34,000	—
應計開支	1,518	493	84
應付聯營公司投資(附註17)	7,500	3,000	—
其他	7,460	1,210	1,713
	<u>205,692</u>	<u>127,787</u>	<u>137,348</u>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本集團同意對Shenzhen Fenggu Interactive Technology Co., Ltd.投資人民幣1,000,000元，投資已於二零一七年悉數結算。
- (b)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本集團向當時的控股公司北京暢遊控制的實體借入一筆人民幣128,000,000元的免息貸款。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已償還人民幣60,000,000元，並延長餘下結餘人民幣68,000,000元的還款期直至二零一六年一月。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進一步延長短期貸款的還款期，並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償還人民幣34,000,000元及人民幣34,000,000元。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免息貸款由本集團並無賬面值的若干知識產權進行擔保。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521	2,924	3,109
31至60天	392	71	4,117
61至90天	26	20	61
91至180天	220	97	97
181至365天	259	—	—
	<u>1,418</u>	<u>3,112</u>	<u>7,384</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0 現金流量資料

(a)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81,861	2,365	279,245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15)	—	321	1,283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6)	2,070	2,661	2,10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4)	17,570	13,602	5,317
減值(附註17及29)	—	5,213	1,000
股份酬金(附註9)	13,461	228,84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附註7)	1,434	36	112
理財產品收益(附註22)	(62)	(191)	(2,576)
理財產品公允價值變動(附註22)	—	(987)	—
財務收入淨額(附註10)	(12,620)	(5,742)	4,128
分佔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業績(附註17)	(36)	(7,306)	(313)
攤薄虧損(附註17)	—	—	13,612
部分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收益 (附註7)	—	—	(11,777)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 款項(增加)/減少(附註20及21)	(35,450)	18,243	14,23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附註29)	(71,944)	(29,335)	72,669
受限制現金減少(附註23)	2,217	686	4,636
	<u>98,501</u>	<u>228,406</u>	<u>383,666</u>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業務合併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非現金變動 外匯變動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 預收款項	—	19,258	48,742	—	68,000
銀行借貸，非即期	—	—	145,885	—	145,885
融資活動所產生總負債	<u>—</u>	<u>19,258</u>	<u>194,627</u>	<u>—</u>	<u>213,88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二零一六年	現金流量	非現金變動	重新分類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外匯變動		十二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收款項	68,000	(34,000)	—	—	34,000
銀行借貸，非即期	145,885	32,051	10,316	(6,138)	182,114
銀行借貸，即期	—	—	—	6,138	6,138
融資活動所產生總負債	<u>213,885</u>	<u>(1,949)</u>	<u>10,316</u>	<u>—</u>	<u>222,252</u>
	於二零一七年	現金流量	非現金變動	重新分類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外匯變動		十二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收款項	34,000	(34,000)	—	—	—
銀行借貸，非即期	182,114	(22,365)	2	(112,178)	47,573
銀行借貸，即期	<u>6,138</u>	<u>(6,138)</u>	<u>—</u>	<u>112,178</u>	<u>112,178</u>
融資活動所產生總負債	<u>222,252</u>	<u>(62,503)</u>	<u>2</u>	<u>—</u>	<u>159,751</u>

31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五日，本集團向 貴公司股東劉靖先生及胡敏先生收購深圳千奇的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元。深圳千奇主要從事網絡遊戲開發。因收購產生的商譽約人民幣26,031,000元乃由於預期將自與本集團業務合併獲得的員工及產生的規模經濟而產生。預期所確認的商譽不可就所得稅目的扣減。下表概述就收購所付代價、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

	於二零一五年 八月五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1,000
可識別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的已確認金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4
其他營運資金淨額	(32,9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73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40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3,750
長期預付款項	1,840
可識別淨負債總額	(25,031)
商譽(附註16)	26,031
	<u>1,000</u>

收購相關成本並不重大並已計入行政開支。深圳千奇於自收購起期間對本集團貢獻的收益及業績對本集團而言相對較小。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已發生，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及業績將不會出現重大差異。

32 承擔

(a) 經營租賃承擔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註銷的經營租賃協議租賃辦公室，租賃期為三至五年。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根據不可註銷的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不遲於1年	10,116	7,280	7,341
1至2年	—	7,341	7,659
2至5年	—	15,359	7,700
	<u>10,116</u>	<u>29,980</u>	<u>22,700</u>

(b)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但尚未撥備的重大資本開支分別為零、零及人民幣2,971,000元。

33 關聯方交易

除其他附註所披露者外，下列重大交易乃本集團及其關聯方於往績記錄期間進行的交易。貴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之間磋商的條款進行。

(a) 關聯方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下列公司為於往績記錄期間曾與本集團擁有結餘及／或交易的本集團關聯方。

公司	關係
遊萊互動	聯營公司
孟書奇先生	貴公司董事
胡敏先生	貴公司董事
王臣棟先生	貴公司董事
北京暢遊(受Changyou Limited 控制的實體)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前的 同系附屬公司
北京暢遊天下網絡技術有限公司 (受Changyou.com Limited 控制的實體，「北京暢遊天下」)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前的 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第七大道網絡技術有限公司 (受Changyou.com Limited 控制的實體，「第七大道網絡」)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前的 同系附屬公司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貴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按照本集團與有關各方共同協定的條款進行。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遊萊互動	9,997	45,345	26,440

(c) 收益產生的年末結餘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19)：			
遊萊互動	36,062	26,419	20,216

應收關聯方款項主要因銷售交易而產生。應收款項屬無抵押性質及免息。概無就應收關聯方款項計提任何撥備。

(d) 向主要管理層提供的貸款

(i) 孟書奇先生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變動：			
於一月一日	—	264	—
已墊付貸款	264	—	5,000
已償還貸款	—	(264)	(5,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64	—	—
年內最多未償還	264	264	5,000

(ii) 胡敏先生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變動：			
於一月一日	—	500	—
墊付貸款	500	—	—
償還貸款	—	(50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00	—	—
年內最多未償還	500	500	—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ii) 其他主要管理層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變動：			
於一月一日	350	1,462	148
年內已墊付貸款	1,147	791	—
已收還款	(35)	(2,105)	(2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462	148	120

向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提供的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e) 高級管理層提供的貸款

孟書奇先生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變動：			
於一月一日	—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19,258	—	—
已墊付貸款(附註31)	—	35,200	—
已償還貸款	(19,258)	(35,20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f)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主席、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就僱員服務而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的薪酬列示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829	1,769	3,588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及住房 福利以及其他僱員福利	93	156	226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92	156	235
股份酬金	13,461	228,840	—
總計	14,475	230,921	4,049

(g) 與北京暢遊的交易及結餘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的貸款結餘 (附註29)	68,000	34,000	—

與北京暢遊的交易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按照本集團與 Changyou.com Limited 共同協定的條款進行。

(h) 與北京暢遊天下的交易及結餘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交易：			
已收利息收入	8,691	—	—

與北京暢遊天下的交易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按照本集團與 Changyou.com Limited 共同協定的條款進行。

(i) 與第七大道網絡的交易及結餘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交易：			
已付外包技術服務費	97,197	—	—

與第七大道網絡的交易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按照本集團與 Changyou.com Limited 共同協定的條款進行。

34 或有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35 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發生以下重大事項：

- (i) 於[●]，本集團完成重組(附註(2))。

- (ii)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僱員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批准並採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授予[編纂]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包括授予本公司一名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60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及2,157,5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如承授人在適用的歸屬日仍持續服務於本集團，則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就授予日期或本公司[編纂](以較後發生者為準)首三週年受限制股份單位的30%、30%及40%予以歸屬。

由於本集團將以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換取該等僱員的僱傭服務，就有關所取得僱員服務的股份酬金開支將於歸屬期內獲確認為開支。將支付的總額取決於在授予日期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公允價值，並計及預期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 (iii)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五日，深圳第七大道的董事會批准宣派股息人民幣68,000,000元。

III 期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現時組成本集團的任何公司概無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除本報告披露者外，貴公司或現時組成本集團的任何公司概無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任何期間宣派任何股息或作出分派。